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2025 年 11 月 8 日，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文化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文化科技集团）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高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增持价格不超过 4 元/股。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2026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进展暨增持计划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公司控股股东省文化科技集团拟取消原增持计划 4 元/股的增持价格上限，不再设增持价格限制，增持事项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省文化科技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7,694,82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538%，累计增持金额 100,070,341.8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江苏省文化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2,629,131,747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52.58 %

上述增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江苏省文化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 年 11 月 8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 年 11 月 8 日～2026 年 11 月 7 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A 股：1 亿元（含）～1.5 亿元（含）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适用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 年 11 月 8 日～2026 年 11 月 6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 年 11 月 8 日～2026 年 11 月 6 日，省文化科技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A 股：27,694,820 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A 股：100,070,341.87 元(不含交易费用)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A 股，0.5538%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持股数量	A 股： 2,656,826,567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持股比例	A 股，53.13%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省文化科技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7,694,82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538%，累计增持金额 100,070,341.87 元（不含交易费用），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北京市中闻（南京）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事项发表了专项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市中闻（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有线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